

仁化县农业转移人口购买首套新建商品住房专项财政补贴核准名单公示(2024年下半年批次)

根据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农业转移人口住房支持实施细则的通知》(韶府办发函〔2022〕161号)文件要求,经个人申报,县房地产交易所、县公安局、县税务局分别对申请人房产交易信息、户籍信息、完税信息进行审核,县住建管理局审定等流程,最终形成了《仁化县农业转移人口购买首套新建商品住房专项财政补贴核准名单(2024年下半年批次)》(详见附件)。

现按程序将《仁化县农业转移人口购买首套新建商品住房专项财政补贴核准名单(2024年下半年批次)》进行公示,公示时间10天。公示期间,单位、个人及社会各界对公示名单有异议的,请径向县住建管理局住房发展和房地产业监管股进行反映,联系电话:0751—6283921。

附件:仁化县农业转移人口购买首套新建商品住房专项财政补贴核准名单(2024年下半年批次)

仁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5年6月16日

